**經國國中111學年度採認志願服務學習時數及獎勵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申請學生姓名 |  | 班級座號 |  |
| 服務日期 |  | 服務時間 |  |
| 服務內容 |  | | |
| 證明圖片： | | | |

**單位認證： 學校認證:**

**※說明：**

1. 依據「桃園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採計實施要點」辦理。
2. 因應疫情影響，校外志願服務單位需求銳減，各教育場館、機構及學校場地停止或暫緩服務學習活動，影響學生服務學習執行，為維護學生學習權益，請各校彈性調整並採多元形式從寬認定，例如：學生居家（家事）服務學習、協助社區環境打掃、協助長者預約接種疫苗、從事公益愛心服務等，得由家長提供佐證資料（如照片及服務時間），並經學校認證，俾利協助學生完成相關服務學習時數。
3. 填寫完申請表請送至學務處訓育組認證。